

# 2024 年 1 月 1 日起, 民用无人机驾驶须实名登记

2024 年 1 月 1 日起, 民用无人机未实名登记, 进行飞行活动将被公安机关处罚, 请拥有无人机的小伙伴们注意啦, 赶紧实名登记, 并报公安机关备案。

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颁布的《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 将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第四十七条规定: 违反本条例规定, 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未经实名登记实施飞行活动的, 由公安机关责令改正, 可以处 200 元以下的罚款; 情节严重的, 处 2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根据新规规定, 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所有者, 应当依法进行实名登记, 不分类型和重量, 都应当在飞行前为所属无人机, 进行实名注册登记。

## ● 什么是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

**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 是指从事除用于执行军事、警察和海关飞行任务外的无人驾驶航空器。

**无人驾驶航空器:** 是指机

上没有机载驾驶员, 自备动力系统的航空器, 分为微型、轻型、小型、中型和大型。(简称无人机、UAV)

## ● 无人机微、轻、小、中、大型区分标准

《条例》指出将无人机按照空机重量、起飞重量、飞行速度等性能指标划分为: 微型、轻型、小型、中型和大型。

**微型无人驾驶航空器:** 是指空机重量小于 0.25 千克, 最大飞行真高不超过 50 米, 最大平飞速度不超过 40 千米 / 小时, 无线电发射设备符合微功率短距离技术要求, 全程可以随时人工介入操控的无人驾驶航空器。

**轻型无人驾驶航空器:** 是指空机重量不超过 4 千克且最大起飞重量不超过 7 千克, 最大平飞速度不超过 100 千米 / 小时, 具备符合空域管理要求的空域保持能力和可靠被监视能力, 全程可以随时人工介入操控的无人驾驶航空器, 但不包括微型无人驾驶航空器。

**小型无人驾驶航空器:** 是指空机重量不超过 15 千克且最大起飞重量不超过 25 千克, 具

备符合空域管理要求的空域保持能力和可靠被监视能力, 全程可以随时人工介入操控的无人驾驶航空器, 但不包括微型、轻型无人驾驶航空器。

**中型无人驾驶航空器:** 是指最大起飞重量不超过 150 千克的无人驾驶航空器, 但不包括微型、轻型、小型无人驾驶航空器。

**大型无人驾驶航空器:** 指最大起飞重量超过 150 千克的无人驾驶航空器。

## ● 实名登记流程

### 一、申请人需具备资格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以下简称自然人); (2)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的法人。

### 二、登记流程

(a) 当所有人为自然人时: 登记如下信息: 姓名、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电子邮箱和通信地址; 无人机的产品类型、型号、序列号、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规定的唯一产品识别码、飞控序号、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的使用用途等。

(b) 当所有人为法人时: 登记如下信息: 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联系人、联系人

移动电话和电子邮箱, 以及本条第(a)段要求的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信息和使用用途。

### 1. 进入官方平台

网址: <https://uas.caac.gov.cn>

建议使用电脑会更方便操作

### 2. 首次进入需要注册

根据提示填写相关个人信息, 详情可点击查看: 无人机执照 UOM 系统操作步骤, 近期系统最后一步需要人脸识别完成注册。

### 3. 实名注册无人机

登录好进入首页——点击右上角登记管理——实名登记——注册品牌无人机——验证所有人信息——手机扫码刷脸验证——选择生产商名称(可一页页看, 也可直接输入搜索)——选择型号等相关信息(序列号需手动输入)——根据要求长传照片——完成注册。

## ● 实名登记标志的展示

完成注册后, 可在实名登记页面中查询到已完成注册登记的无人机, 点击右侧“发送二维码”按钮。填写邮箱, 下载附件并打印, 将二维码粘贴至该无人机的机身上。

实名登记号码共 11 位, 以 UAS 开头, 后缀为 8 位的阿拉

伯数字、罗马字符大写字母或者二者的组合。

**特别提醒:** 为便于管理, 请拥有无人机的小伙伴们将无人机在民航局实名登记系统注册登记后, 将登记的信息报给当地公安机关备案。

## ● 飞行是否需要申报?

《暂行条例》中规定: 针对微型、轻型、小型无人机划分了适飞空域, 真高 120 米以下的适飞空域可自由飞行, 无须提交飞行活动申请。真高 120 米以上空域、空中禁区、空中限制区级周边空域、军用航空超低空飞行空域、机场及周边区域、军事禁区、重要革命纪念地等区域设为管制空域。如需在管制空域范围内飞行, 需向对应飞行管制分区的空中交通管制机构提出申请。

**警方提醒:** 购买无人机需要实名登记、注册, 无人机驾驶人应按要求获取相关资质, 管控空域未经允许不得进入, 利用无人机违法犯罪, 公安机关将依法予以处罚。

(综合自: 中国政府网、青春上海、浙江公安、江西发布、成都发布)

## 徐汇区就业促进中心推荐近期岗位

**岗位编号:** 20230400668944, 区域销售经理(合同制), 1 人。

**工作内容:** 1. 负责区域内墨水产品的销售及推广; 2. 负责区域内墨水产品的推广及技术匹配、服务工作; 3. 做好信息沟通及反馈; 4. 货款的催收及市场开发。

**任职要求:** 1. 大专及以上学历; 25-50 岁; 2. 有 3 年以上销售管理经验, 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 3. 能够熟练地使用网络及办公软件; 4. 身体健康, 需要驾驶车辆短途出差, 有销售提成。

**工作地点:** 长宁区临新路

**薪资待遇:** 4000-8000 元 / 月

**岗位编号:** 20230400668943, 外贸业务员(合同制), 1 人。

**工作内容:** 1. 配合主管完成外贸平台的运营及维护工作, 及相关外贸软件的操作; 2. 联系国外客户包括报价、确认交期及发货后催收货款; 3. 按客户要求, 安排下生产订单并全程跟踪大货生产的进度; 4. 与货运代理联系租船订舱、对提单安排发货等; 5. 做好与客户沟通工作; 6. 销售合同及其他资料的管理、归类、整理、建档和保管工作; 7. 负责收集、整理、归纳市场行情、价格, 以及新产品、替代品、客源等信息资料, 提出分析报告, 为决策提供参考; 8. 兼做部分销售行政内务工作。

**任职要求:** 1. 本科及以上学历; 25-45 岁; 2. 国际贸易、商务英语类专业, 化工专业优先; 3. 了解进出口业务流程及海关事务(货物报关, 进出口退税等), 熟悉外贸进出口业务环节; 4. 具备良好的英语听说读写能力, 熟练运用各种办公软件; 5. 具备较好的沟通、协调及执行能力, 工作踏实认真、应对快捷敏锐, 责任心强; 6. 三年以上外贸或者国内销售工作经验; 7. 英语听、说、写流利。

**工作地点:** 长宁区临新路

**薪资待遇:** 6000-8000 元 / 月

**岗位编号:** 20230400671879, 监控消控员 - 星瀚广场(合同制), 2 人。

**工作内容:** 1. 敬业爱岗, 熟悉业务, 善于协调, 管理有序; 2. 熟练掌握保安监控、消防报警等设备的技术性能及操作方法; 3. 监视屏幕, 发现可疑情况, 及时追踪, 通知相应岗位人员做好跟进工作, 并做好记录, 及时向上级汇报; 4. 当消防控制屏主机显示消防手动报警器、火灾报警探测器等报警后, 控制中心当值保安保持镇定, 及时通知领班、巡逻人员等赶赴现场确认并做好记录, 根据确认反馈信息进行消警或采取各项应急措施; 5. 如遇突发事件, 应沉着冷静, 按应急预案进行操作; 6. 按规定配合有关部门或客户查看录像。

**任职要求:** 1. 高中及以上学历; 45 岁以下; 2. 持建(构)筑物消防员四级或以上证书; 3. 有监控 / 消控中心工作经验, 熟知消防安全相关知识、相应设备设施的操作程序、紧急事故的处理措施; 具备独立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及良好的语言理解能力、表达能力; 4. 身体健康、口齿清楚、反应敏捷, 视力良好, 仪表端庄大方, 精力充沛。

**工作地点:** 徐汇区龙文路

**薪资待遇:** 5300-5800 元 / 月

**工作时间:** 做二休二

**岗位编号:** 20230400671406, 仓库保管员(合同制), 1 人。

**工作内容:** 1. 负责仓库货物的日常收发、盘点、移库; 2. 负责仓库货物的保存, 确保账、卡、物相符; 3. 负责仓库区域的清洁卫生, 保持仓库的整洁无异物; 4. 负责仓库货物的安全, 确保货物完好无损, 无安全隐患。

**任职要求:** 1. 大专及以上学历, 20-40 岁, 3 年及以上仓储工作经验; 2. 了解仓库保管知识; 3. 工作认真仔细, 吃苦耐劳, 有责任心; 4. 身体健康, 已接种新冠疫苗者优先。

**工作地点:** 虹口区粤秀路 / 嘉定区丰功路

**薪资待遇:** 4000-7000 元 / 月



**岗位编号:** 20230400672569, 兼职外文图书导购(兼职), 5 人。

**任职要求:** 1. 中专及以上学历; 20-40 岁; 2. 会简单的日常英语即可(如礼貌用语、金额等); 3. 有耐心、服务主动, 做好导购及辅助工作等。

**工作地点:** 全市主要商圈、校园

**薪资待遇:** 150-180 元 / 天

**工作时间:** 8 小时 / 天(时间灵活)

应聘以上岗位请登录上海公共就业招聘新平台(<https://jobs.rs.jsh.gov.cn>), 按相应岗位编号查询, 咨询电话: 24092222-3010。

徐汇区就业促进中心地址: 南宁路 999 号(近宾南路)2 号楼 5 楼